

中臺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繳費相關事項說明

查詢或 列印繳 費單

- 本學期開學日為**112年02月13日**。
- 開放上網列印繳費單日期為**112年01月16日~02月12日止**，請透過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，鍵入《身分證字號、學號及生日》即可下載及列印繳費單。

需減免 或就學 貸款

學雜費減免：

1. **111年11月21日~12月16日**可進入校務行政網頁辦理申請。
2. 請依網路說明詳填資料並列印申請書，請同學及家長簽章，並備妥以下證件，於規定日期辦理，**僅網路登錄未交證明文件者，視同減免資格不符**。
3. 如減免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分機6603 學務處課服中心 承辦人員。

就學貸款：

1. 臺灣銀行對保日期為**112年01月16日~02月12日**。
2. 就學貸款銀行對保單收件時程：**112年01月16日~02月18日**。
3. 有減免學雜費資格同學，**務必先辦完減免手續方能辦理就學貸款**。
4. 如就貸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分機6603 學務處課服中心 承辦人員。

繳費 方式

就學貸款者：至臺灣銀行完成對保手續後，並非申貸成功，須繳回對保單第二聯至學務處課服中心，方為註冊完成。

現金繳費者：至臺灣銀行、郵局臨櫃或便利商店(**限6萬元以下**)繳款(需自行列印繳費單)、臺銀網路銀行繳費、金融卡ATM繳費(**請點選繳費繳稅或其他功能**)、信用卡繳費等方式完成繳費。

繳費狀 況查詢

1. 使用信用卡繳費完成後，可於隔日登入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查詢銷帳紀錄。
2. 利用現金繳費者，**請務必保留收據**，可於3-7日後登入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查詢銷帳紀錄。
3. 各項繳費方式問題，請電洽會計處 分機8502
4. 有關學分費計算之問題，請電洽教務處進修組 分機6602

其他注 意事項

1. 自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，配合教育部規定，原「電腦實習費」、「網路資源使用費」合併為「**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**」。
2. 自108-1學期起採以班級開課時數收學雜費，開學第一週加退選後，以多退少補退費。
3. 111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繳費期限：**112年2月12日(星期日)止**。
4. 學校不寄發紙本繳費單，請學生務必自行上網繳費或列印學雜費繳費單

中臺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重要通知

★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放上網列印繳費日期為 **112 年 01 月 16 日**起，請同學自行至臺灣銀行網站(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>)列印繳費單，並於開學前完成程序，如有問題請親洽或電洽會計處。

聯絡電話：04-22391647 分機 8502

對象：進修部舊生

日期：111年11月01日

一、繳費單列印期間為 **112 年 01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02 月 12 日**，請於期限內繳納，並妥善保存單據至少一年，以便後對帳或申請各項獎助、證明及報稅時使用。

二、繳納方式如下：

1. **臺灣銀行或郵局臨櫃繳款**：可至全省臺灣銀行或郵局繳納（郵局繳納需手續費 15 元）
2. **各行庫 ATM 轉帳繳款**：可使用任何金融機構晶片金融卡，在國內選擇可跨行轉帳之自動櫃員機(ATM)。「轉入行」請選擇台灣銀行(代號 004)；「轉入帳號」請輸入銷帳編號(16 位)。至自動櫃員機繳費不受三萬元限制，每筆手續費 15 元。(請使用 ATM 之【繳費/稅】或【各項繳費/稅】之功能選單)
3. **統一超商(7-11)、全家超商、萊爾富超商代收**：全省統一超商、全家超商及萊爾富超商均可代收，代收金額限新台幣 **六萬元以下**，四萬-六萬元，手續費每筆 18 元；**四萬元以下**，手續費每筆 10 元。
4. **臺灣銀行「網路銀行」繳費**：台銀客戶可點選「網路銀行」在「繳稅費卡款」項下繳納學雜費，免手續費。
5. **臺灣銀行網路 ATM 繳費**：可使用任何金融機構晶片金融卡，登入台灣銀行網路 ATM 繳費；手續費，台銀卡免收，他行卡每筆 10 元。
6. **信用卡繳費**：操作流程如下
 - (1).登入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>)
 - (2).輸入同學的身分證字號、學號、生日，即可登入。
 - (3).登入後，可列印未繳費之繳費單、已銷帳之繳費收據及查詢繳費狀況。
 - (4).點選「產生 PDF 繳費單」，下載繳費單 (入口網站左下角可安裝 Adobe Reader 軟體)
 - (5).抄下「銷帳編號 16 位數字」，逕行使用信用卡網路或語音繳費或印出繳費單。
 - (6).持本繳費單可提供之繳費管道及收費如下：

*信用卡網路繳費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> (點選信用卡繳費，再輸入「持卡人身分證字號」、「發卡銀行」及「繳費單銷帳編號」即可)，合作發卡銀行如下

台銀、土銀、合庫、一銀、華南、彰銀、上海、富邦、國泰世華、高雄、兆豐、花旗(台灣)銀行、澳盛、台灣企銀、渣打、台中、京城、匯豐、華泰、新光、陽信、三信、聯邦、遠東、元大、永豐、玉山、萬泰、星展、台新、大眾、日盛、安泰、中國信託、永旺信用卡

7. **信用卡語音繳費**：操作流程如下

*請撥(02)2760-8818 後，按 1，再輸入學校代號「8814600014」、「銷帳編號」及「信用卡卡號」即可。合作發卡銀行如下

台銀、土銀、合庫、一銀、華南、彰銀、上海、富邦、國泰世華、高雄、兆豐、花旗(台灣)銀行、澳盛、台灣企銀、渣打、台中、匯豐、新光、陽信、三信、聯邦、遠東、元大、永豐、玉山、萬泰、台新、大眾、日盛、安泰、中國信託

三、繳費收據可供日後申請各項獎助、證明及報稅用，請妥善保存單據至少一年。

四、欲辦理就學貸款及減免學雜費之同學，請依下列日程辦理手續。

五、就學貸款可貸金額，限「學雜費、實習費、書籍費(大專以上三千元)及學生平安保險費」。

戶籍非居住於台中市同學最高可貸住宿費 18,000 元。(以台灣銀行要求為準)

同學於繳款完畢後，臺灣銀行網站將會提供繳費證明，請自行列印保管，以便日後查核或申請任何證明使用。(本校任何退費之申請，皆需檢附繳費單影本)

~相關繳費訊息本室將陸續公告於本校網頁，請同學多加利用及查詢，謝謝!!~

就學貸款須知

- 1.辦理就學貸款的學生，請於 112 年 01 月 16 日後可至臺灣銀行入口網站列印個人學雜費繳費單，依繳費單上可貸金額按照貸款申請須知流程，台灣銀行辦理對保。
- 2.台灣銀行對保日期：112 年 01 月 16 日~02 月 12 日
- 3.銀行對保申請書第 2 聯(學校存執聯)收件時程：112 年 01 月 16 日~02 月 18 日
- 4.繳件地點：耕書樓一樓 8101 室 學務處課服中心
- 5.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(04)22391647 轉 6603 學務處課服中心 承辦人員。

減免學雜費須知

- 1.軍公教遺族子女、給卹期滿軍公教遺族子女、原住民、現役軍人子女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、低(中低)收入戶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 111-2 減免學雜費前置作業，申請日期：第 11~14 週(11/21~12/16)截止申請(申請路徑：第三代校務行政系統/學生資料系統/學務相關資料/減免學雜費申請作業/減免申請作業_學生/)系統登入並列印紙本「申請書」及備齊相關資料至學務處課服中心(進) (每學期均需提出申請)，111-2 新辦證件的同學請攜帶相關證件，於開學一週內至學務處課服中心(進)提出申請辦理完成，逾期不接受辦理。
- 2.學生減免學雜費相關問題可洽學務處課服中心，聯絡電話:(04)2239-1647 轉 6603 承辦人員。

***須同時辦理就學貸款及減免學雜費之同學，請於 111/11/21~12/16 先行辦理減免學雜費申請後，於 112/01/16 後再到台灣銀行申請就學貸款!!**